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林業試驗所

森林驗證推動與價值認知提昇

壹、計畫背景

- 一、計畫依據：依據 104 年 4 月 7 日國家發展委員會發社字第 14013004712 號函送修訂之「行政院服務品質獎評獎實施計畫」及「政府服務品質獎評獎作業手冊」辦理。
- 二、執行時間：民國 104 年 1 月 1 日至 104 年 12 月 31 日，為期一年。
- 三、個案說明：
 1. 隨著全球公眾環保意識增強，國際性森林驗證已被認為是促進森林負責任永續經營的有效管理工具。
 2. 運用具國際認可之標準與準則的森林驗證系統，透過獨立第三方評估森林經營活動之驗證方式，對林地經營管理與林產品生產進行監督，可達到森林自然生態保育與資源有效利用目標。
 3. 透過森林驗證制度監督森林管理，可達成經濟、環境與社會層面相互和諧且負責任之永續經營為目標，且通過森林驗證之林地對森林碳匯管理同時具有積極作用。
 4. 推動林業經營組織通過森林驗證與提昇社會大眾對森林驗證價值認知工作因而有其必要性。

貳、整合性解決方法：

一、流程整合

1. 跨機關水平整合
 - 1.1 林業試驗所輔導民營林業之合作。
 - 1.2 林業試驗所與各大專院校林業與環境相關系所之教育推廣。
 - 1.3 林業試驗所與社區林業之理念宣導。
 - 1.4 林業試驗所與各林區管理處之培訓計畫。
2. 跨機關垂直整合
 - 2.1 林業試驗所與農委會之合作。
3. 同機關水平整合
 - 3.1 與所內各組(研究單位)之技術能力提供。
 - 3.2 與所內研究中心之現地配合與行政支援。
 - 3.3 與所內秘書研考單位之行政與會計作業相互配合。

二、推動服務項目之導入

1. 發展與制訂臺灣森林經營與林產物驗證準則與指標。
2. 訓練執行森林經營與林產物驗證制度輔導與稽核人員。
3. 完成臺灣林地通過國際森林經營驗證實務案例。
4. 發展臺灣自有森林驗證系統，建立自有驗證標章。

三、結合社會資源

1. 結合國內外林業及環境管理相關學術研究人力，提升相關執行品質。

- 2.結合各大專院校林業與文創設計相關科系學生，培訓有潛力文創設計人力，提升行銷森林驗證價值認知。
- 3.結合現有從事環境保護民間團體或組織之志工資源，作為傳播森林驗證新知平台。

四、其他可促進專案服務效能之工具與作法

計畫內容與執行對象	具體作法	預期目標
媒介宣導		
海報張貼 文宣發送 社群網站	1.製作森林驗證宣導海報、平面資訊文宣或手冊，供相關所屬機關張貼及取閱 2.建構社群網絡(如 Facebook)，透過電子資訊平台方式，開放民眾提問交流，並定期維護及改善	強化民眾對森林驗證制度認知，激起民眾於日常生活中關注永續林業之重要性
輔導諮詢		
民營林農	舉辦說明會或有獎徵答方式，倡導森林驗證理念，輔導及協助有意願申請之林農符合驗證指標，以擴增後期森林驗證林地之普及性	增加符合森林驗證規範之資料供應，發揮政府機關輔導林地服務功能，以降低非法砍伐林木進口，提升我國木材自給率
社區林業	舉辦座談會或優良社區評鑑，誘導民眾共同參與森林驗證推廣計畫，訂立出有制度且有管理的森林施作方式	藉由社區民眾參與方式，凝聚永續林業觀念，深植森林認證與民眾消費行為
教育訓練		
各大專院校	於全國六所大專院校林業及環境相關科系所，開設森林驗證講座、人才培育計畫等，吸引後進投入森林驗證產業	透過教育培訓與教學資訊，提升學生未來就業之競爭力
林區管理處	於各林區管理處規劃教育訓練森林驗證課程，使同仁得以瞭解森林驗證之重要性	推廣更多專業人士，多元化輔導林農，增進台灣林業永續經營

參、實際效果

一、外部效益：

- 1.推廣森林驗證效益認知課程、講座及說明會等，提倡森林永續利用原則，使國人更加重視生態環境保護與自然資源保育觀念，以減緩非法木材進口及無謂禁伐林木之耗損，建構我國林木資源高效率之監測網絡。
- 2.建立與民間林業經營組織合作管道，協助組織有效運用其森林資源，推動符合森林驗證原則之作業程序，鼓勵為申請通過森林驗證為目標而準備，以激勵國內人工林經營回歸正軌，並符合國內外環保團體對林業經營的期許與關切

二、內部效益：

- 1.強化所內不同單位整合與協調，提升充足的學術服務人力
 - 1.1 與林業經濟組合作，提供推廣申請林地驗證的經營策略。
 - 1.2 與技術服務組合作，提供輔導林農或林業合作社研習課程，出版林業叢刊、活動辦理報導或影音紀錄等資料。
- 2.與所外機關團體交流，促進跨領域合作
 - 2.1 與國內有林業科系之大專院校合作，增進跨校講座與技術交流機會，提升整體學習品質，培植年輕學子投入森林驗證行列。
 - 2.2 與國中小學合作，舉辦學校老師研習活動，提升中小學老師對森林驗證之認知，進而促進其傳授學生正確森林經營之理念。
 - 2.3 偕同各林區管理處舉辦地區性座談會，強化民眾對森林驗證推動與價值認知。

三、成本合理性

- 1.運用研究人力與空間，充分利用既有資源
林業試驗所為臺灣重要的森林生態、水文與教育推廣機關，擁有豐富研究人力與試驗成果，高水準與經驗豐富的林業研究人員，得以勝任專業的林業研究、輔導教育與諮詢服務的角色，無形中降低行政成本。
- 2.採取林業叢刊出版與電子文件分享，降低成本
本計畫工作項目，包含重要森林驗證標準、原則與指標，經營作業準則、生物多樣性與社會面等多項資訊與成果，將以出版林業叢刊，或於本所網站以電子媒體方式分享，能讓社會民眾直接與充分獲取資訊，可提高知識流通的機會，減低文宣成本。
- 3.利用台北植物園教育解說，強化森林驗證概念
配合林業試驗所台北植物園定期教育解說服務，廣泛宣導民眾對森林驗證目的認知，保護原始森林，鼓勵藉由消費行為選購經森林驗證之林產品，以原有教育解說模式，不分年齡程級，倡導森林驗證機制與價值。

肆、專案執行單位：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林業試驗所森林利用組